

证券代码：300536

证券简称：农尚环境

公告编号：2018-077

##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贾春琦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贾春琦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2017年6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聘任贾春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截止目前，贾春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6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归元寺路18-8号

电话：027-84899141

传真：027-84454919

电子邮箱：nusunlandscape@163.com

邮政编码：430050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 附件：

贾春琦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人事行政部副经理。2015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秘办经理，无其他兼任职务。

贾春琦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贾春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6 万股。此外，贾春琦女士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